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2017年10月21日,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威达”或“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2,49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金证券”或“独立财务顾问”)作为山东威达2016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资金暨关联交易项目的独立财务顾问,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9号:募集资金使用》等有关规定,对山东威达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进行了认真、审慎的核查。核查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462文核准,山东威达向山东威达集团有限公司、国金山东威达1号定向资产管理计划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4,752,370股募集配套资金,每股发行价格9.49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40,000,000.00元,扣除承销及财务顾问费共8,000,000.00元后,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32,000,000.00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西安分所审验,并出具了XYZH/2016XAA30223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制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上述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和使用,符合相关证券监管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存放情况

根据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次交易配套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实施主体	拟使用募集资金
智慧工程技术研发中心项目	苏州德迈科电气有限公司	2,000.00
补充苏州德迈科电气有限公司营运资金	苏州德迈科电气有限公司	5,000.00
补充威海威达精密铸造有限公司营运资金	威海威达精密铸造有限公司	5,000.00
合计	—	12,000.00

2016 年 7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募集的配套资金对苏州德迈科、精密铸造提供借款实施募投项目，借款期限为一年。借款到期后，可滚动使用，也可以提前偿还。公司于 2016 年 7 月 19 日将募集资金 7,000.00 万元以借款方式拨付给苏州德迈科。

2016 年 10 月 31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2,49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使用期限为自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于 2016 年 11 月 7 日使用 2,49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017 年 7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通过商业银行分期分批购买低风险的银行短期理财产品，累计循环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0.90 亿元，期限为自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以内。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26 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6,200.00 万元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文登支行购买了“中信理财之共赢利率结构 17703 期人民币结构性理财产品”，到期日为 2018 年 1 月 31 日。

截至 2017 年 10 月 21 日，除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6,200.00 万元购买理财产品外，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4,507.78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 2,685.64 万元（含银行利息），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专户余额（万元）
----------	------	------	----------

苏州德迈科电气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	8112001013900122787	2,494.88
威海威达精密铸造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分行	8110601012100265599	-
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威海文登支行	8110601013600265314	187.69
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威海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文登支行	817890001421001671	3.07
合计	——	——	2,685.64

三、前次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归还情况

2017年10月18日，公司已将前次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2,490.00万元归还至公司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8112001013900122787。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2017年10月19日发布了《关于归还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的公告》。

四、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及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1、本次拟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使用计划

根据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和付款进度安排，公司预计将有部分募集资金暂时性闲置。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在保证募投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本次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2,49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得直接或间接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投资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按现行银行同期贷款利率以使用期限12个月计算，本次预计可节约财务费用约108.00万元。

公司最近十二个月内未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公司承诺，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以及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后的十二个月内，不进行风险投资，不对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公司将在上述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使用期限届满之前，及时把资金归还到募集资金专户，并在资金全部归还以后2个交易日内予以公告。

2、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程序履行情况

(1) 董事会审议情况及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已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

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上述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2）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上述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

五、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独立财务顾问经审慎核查后认为：

1、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经过了董事会、监事会审议，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2、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

3、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时间未超过十二个月。

综上，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中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规定，本财务顾问对此无异议。

（本页无正文，为《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之签署页。）

财务顾问主办人：

解 明

张 骞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0月21日